

# 无锡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 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无锡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为确保董事会对经营管理层的有效监督，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积极发挥作用，圆满完成了董事会部署的各项工作。现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2年度工作报告如下：

####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无锡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3名委员组成，分别为：独立董事陈嘉琪女士、独立董事秦舒先生、董事袁敏民先生，其中独立董事2名，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由具有会计专业博士学位的独立董事陈嘉琪女士担任。

####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5次会议，审议议案9项，全体委员均亲自出席了全部会议。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2022.03.10	1.通过《关于无锡赛米垦拓微电子有限公司引进投资者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2022.04.01	1.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通过《关于公司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5.通过《关于未披露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	2022.04.22	1.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1-3月财务报告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	2022.08.16	1.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1-6月财务报告的议案》。

会议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	2022.10.23	1.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 1-9 月财务报告的议案》。

###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履职情况

#### （一）监督及协调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听取了外部审计机构对公司年报审计的工作计划，提出了年度审计工作的具体意见和要求，对审计工作进行了督导，与公司经营层、外部审计机构进行了充分有效的沟通，对审计工作中发现的问题认真分析、讨论，着力提高审计效率，有效促进流程优化，共同发挥监督职能，保证了审计工作的顺利开展。此外，审计委员会为保证公司审计业务的独立性和客观性，同意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 （二）检查公司定期报告

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对公司2021年度、2022年一季报、半年度和三季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查，在充分知悉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工作情况的基础上，就财务报告的编制工作和重点事项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广泛沟通。审计委员会认为定期财务报告完整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的要求。

#### （三）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审计部门工作计划，在审计委员会的督促下已完成审计项目的现场审计工作，公司严格按照审计计划及审计委员会要求开展整改工作。公司全年审计工作水平有序提升，公司内部审计部门与各部门、审计机构联动配合情况良好，未发现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情况。

#### （四）评估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审议了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审计委员会积极推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促进公司内控体系的发展和内控制度的落实，实现公司的合规经营。

### 四、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通过听取工作汇报、查阅公司资料等方式，密切关注公司定期报告、内部控制运行、内外部审计机构工作情况，尽职尽责履行审计委员会职责。2023年，审计委员会将继续发扬严谨、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勤勉尽责，切实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不断促进公司稳健经营、规范运作。

特此报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无锡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之签署页）

现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签字：

---

陈嘉琪

2023 年 4 月 12 日

（本页无正文，为《无锡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之签署页）

现任审计委员会委员签字：

---

秦 舒

2023 年 4 月 12 日

（本页无正文，为《无锡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之签署页）

现任审计委员会委员签字：

---

袁敏民

2023 年 4 月 12 日